

2023年洞口县惠民惠农财政补贴资金“一卡通”县级以上补贴政策清单

序号	主管部门	补贴政策名称	“一卡通”系统发放项目名称	补贴项目简称(四字摘要)	政策依据	资金用途	补贴对象	补贴标准	政策解答电话	备注
1	洞口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残疾优抚对象抚恤金	残疾优抚对象抚恤金	残疾优抚	1.《军人抚恤优待条例》 2.《湖南省退役军人事务厅 湖南省财政厅关于调整部分优抚对象等人员抚恤和生活补助标准的通知》(湘退役军人发〔2022〕67号)	发放优抚对象抚恤补助	残疾军人、伤残人民警察、伤残预备役人员和民兵民工、其他因公伤残人员	10850元-116270元/年	0739-7181663	
2	湖南省退役军人事务厅	残疾军人护理费	残疾军人护理费	军残护理	1.《军人抚恤优待条例》 2.《湖南省退役军人事务厅 湖南省财政厅关于调整部分优抚对象等人员抚恤和生活补助标准的通知》(湘退役军人发〔2022〕67号)	发放优抚对象抚恤补助	一级至四级残疾军人(含伤残民兵民工)和因患精神病被评定为五级至六级且分散安置的残疾军人(初级士官和义务兵)	当地职工月平均工资的25%、30%、40%、50%	0739-7181663	
3	湖南省退役军人事务厅	“三属”定期抚恤	“三属”定期抚恤	三属优抚	1.《军人抚恤优待条例》 2.《湖南省退役军人事务厅 湖南省财政厅关于调整部分优抚对象等人员抚恤和生活补助标准的通知》(湘退役军人发〔2022〕67号)	发放优抚对象抚恤补助	病故军人遗属、因公牺牲军人遗属、烈士遗属	29280元、31410元、36910元/年	0739-7181663	
4	湖南省退役军人事务厅	在乡复员军人生活补助	在乡复员军人生活补助	在乡复员	1.《军人抚恤优待条例》 2.《湖南省退役军人事务厅 湖南省财政厅关于调整部分优抚对象等人员抚恤和生活补助标准的通知》(湘退役军人发〔2022〕67号)	发放优抚对象抚恤补助	在乡复员军人	1970元、2000元、2070元/月	0739-7181663	
5	湖南省退役军人事务厅	带病回乡退伍军人生生活补助	带病回乡退伍军人生生活补助	带病回乡	1.《军人抚恤优待条例》 2.《湖南省退役军人事务厅 湖南省财政厅关于调整部分优抚对象等人员抚恤和生活补助标准的通知》(湘退役军人发〔2022〕67号)	发放优抚对象抚恤补助	带病回乡退伍军人	750元/月	0739-7181663	
6	湖南省退役军人事务厅	老年烈士子女定期生活补助	老年烈士子女定期生活补助	老烈子补	1.《军人抚恤优待条例》 2.《湖南省退役军人事务厅 湖南省财政厅关于调整部分优抚对象等人员抚恤和生活补助标准的通知》(湘退役军人发〔2022〕67号)	发放优抚对象抚恤补助	居住在农村和城镇无工作单位,18周岁之前没有享受过定期抚恤金待遇且年满60周岁的烈士子女(含建国前错杀后被平反人员子女)	645元/月	0739-7181663	
7	湖南省退役军人事务厅	60周岁以上农村籍退役士兵生活补助	60周岁以上农村籍退役士兵生活补助	农退士兵	1.《军人抚恤优待条例》 2.《湖南省退役军人事务厅 湖南省财政厅关于调整部分优抚对象等人员抚恤和生活补助标准的通知》(湘退役军人发〔2022〕67号)	发放优抚对象抚恤补助	1954年11月1日试行义务兵役制后至《退役士兵安置条例》施行前入伍、年龄在60周岁以上(含60周岁)、未享受到国家定期抚恤补助的农村籍退役士兵	54元×服役年限/月	0739-7181663	

2023年洞口县惠民惠农财政补贴资金“一卡通”县级以上补贴政策清单

序号	主管部门	补贴政策名称	“一卡通”系统发放项目名称	补贴项目简称(四字摘要)	政策依据	资金用途	补贴对象	补贴标准	政策解答电话	备注
8	湖南省退役军人事务厅	重点优抚对象丧葬费补助	重点优抚对象丧葬费补助	优抚丧葬	1.《军人抚恤优待条例》 2.《湖南省退役军人事务厅 湖南省财政厅关于调整部分优抚对象等人员抚恤和生活补助标准的通知》(湘退役军人发〔2022〕67号)	发放优抚对象抚恤补助	享受定期抚恤补助的部分优抚对象	生前抚恤金标准的6个月或12个月	0739-7181663	
9	洞口县残疾人联合会	残疾人创业贷款贴息	残疾人创业贷款贴息	贷款贴息	《湖南省残疾人联合会 湖南省财政厅关于印发〈湖南省残疾人创业小额贷款贴息项目方案〉的通知》(湘残联字〔2015〕48号)	扶持残疾人家庭、残疾人就业扶贫基地创业,发展生产	1.符合以下条件的残疾人家庭(含残疾人及共同生活的配偶、父母):具有我省户籍;持有第二代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证;申报时在省内银行业金融机构有贷款。 2.符合以下条件的带动残疾人就业或发展生产的残疾人就业(扶贫)基地(合作社):经省内工商部门登记;申报时在省内银行业金融机构有贷款;帮扶残疾人持有第二代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证;基地须经县级以上(含县级)残联发文认定。 3.上述对象已享受人社部门小额担保贷款贴息的,不重复享受本项目扶持	1.残疾人家庭享受贴息的小额贷款限额为10万元,以单个残疾人家庭户合计人员贷款数为单位。 2.残疾人就业(扶贫)基地(合作社)享受贴息的小额贷款限额为200万元,按照扶持残疾人人数和人均5万元可贴息贷款的标准计算贴息额度。 3.贴息率为7%,实际利率低于贴息率的,按照实际利率补贴。 4.贷款期不满1年的,按贷款合同约定期限给予贴息。贷款期1年以上的,按照1年期限给予贴息	0739-7159076	
10	洞口县残疾人联合会	残疾人机动轮椅车燃油补贴	残疾人机动轮椅车燃油补贴	燃油补贴	1.《财政部 中国残联关于残疾人机动轮椅车燃油补贴的通知》(财社〔2010〕256号) 2.《财政部关于下达2011年残疾人事业补助资金的通知》(财社〔2011〕111号)	残疾人机动轮椅车燃油补贴	城乡残疾人机动轮椅车车主。车主须为持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证》和购买机动轮椅车的下肢残疾人。残疾人机动轮椅车须符合机动车国家标准(GB12995-2006)的相关规定	260元/年	0739-7232235	
11	洞口县残疾人联合会	残疾人创业扶持	残疾人创业扶持	创业扶持	《湖南省残疾人联合会 湖南省财政厅关于印发〈残疾人创业扶持项目实施方案〉的通知》(湘残联字〔2015〕9号)	扶持残疾人自主创业者	具有湖南省户籍、在法定就业年龄内(男16-59岁,女16-54岁)、持有第二代残疾人证、正在创业的城乡残疾人,且具备以下基本条件: (一)创业项目有固定的生产经营场所,在相关部门办理了合法手续。 (二)产品具有市场前景、生产具有一定规模。 (三)生产经营具有实际困难需要扶持	场租补贴最高不超过8000元,设备补贴最高不超过8000元,种苗及农资补贴最高不超过5000元,以上补贴可以叠加,但每户最多不超过20000元	0739-7159076	

2023年洞口县惠民惠农财政补贴资金“一卡通”县级以上补贴政策清单

序号	主管部门	补贴政策名称	“一卡通”系统发放项目名称	补贴项目简称(四字摘要)	政策依据	资金用途	补贴对象	补贴标准	政策解答电话	备注
12	洞口县残疾人联合会	残疾人教育资助	残疾人教育资助	扶残助学	1.《湖南省残疾人联合会 湖南省财政厅关于印发〈湖南省残疾人大学生及贫困残疾人家庭大学生子女资助管理办法〉的通知》(湘残联字〔2012〕57号) 2.《湖南省残疾人联合会 湖南省财政厅关于调整残疾人大学生及贫困残疾人家庭大学生子女资助办法的通知》(湘残联字〔2015〕24号) 3.《湖南省残疾人联合会 湖南省财政厅 湖南省教育厅关于印发〈湖南省高中阶段残疾学生和高中阶段贫困残疾人家庭子女资助管理办法〉的通知》(湘残联字〔2015〕17号)	对高中及大学阶段残疾学生、贫困家庭残疾学生子女进行资助	高中阶段残疾学生和高中阶段贫困残疾人家庭子女、残疾人大学生及贫困残疾人家庭大学生子女	1. 高中残疾学生每人每学年资助1400元,高中阶段贫困残疾人家庭子女每人每学年资助1000元,有条件的市州和县市区可提高补助标准和补助次数。 2. 残疾人大学生按下述标准给予一次性资助: 专科学生4000元/人, 本科学生5000元/人, 硕士及以上层次学生6000元/人; 贫困残疾人家庭大学生子女均按3000元/人给予一次性资助, 有条件	0739-7159076	
13	洞口县残疾人联合会	残疾人评定补贴	残疾人评定补贴	评定补贴	《中国残联办公厅关于印发〈“十四五”中央专项彩票公益金困难智力、精神和重度残疾人残疾评定补贴项目实施方案〉的通知》(残联厅函〔2021〕304号)	对符合条件的对象给予残疾评定补贴	1、纳入低保或特困救助供养范围的智力、精神和重度残疾人; 2、纳入防止返贫动态监测和帮扶机制的智力、精神和重度残疾人; 3、经认定, 家庭人均收入低于当地低保标准1.5倍左右的低收入智力、精神和重度残疾人; 4、一户多残、以老养残等特	150元/人	0739-7220506	
14	洞口县应急管理局	自然灾害生活救助	自然灾害生活救助资金	救灾资金	1.《财政部 应急部关于印发〈中央自然灾害救灾资金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财建〔2020〕245号) 2.《湖南省财政厅 湖南省应急管理厅关于印发〈湖南省自然灾害救灾资金管理实施细则〉的通知》(湘财企〔2020〕52号)	自然灾害生活救助(包括应急救助、过渡期生活救助、旱灾救助、抚慰遇难人员家属、恢复重建倒损住房、解决受灾群众冬令春荒期间生活困难等)	遭受自然灾害的受灾群众	按照《自然灾害救助条例》《湖南省实施〈自然灾害救助条例〉办法》《湖南省自然灾害救灾资金管理实施细则》(湘财企〔2020〕52号)及中央和省其他有关规定	0739-7923003	
15	洞口县计划生育协会	计划生育特殊家庭重病大病住院护理补贴	计划生育特殊家庭重病大病住院护理补贴	计生住院	《湖南省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 湖南省计划生育协会关于印发〈湖南省计划生育特殊家庭重病大病住院护理补贴实施方案〉的通知》(湘卫办发〔2018〕1号)	重病大病住院护理补贴	纳入国家计划生育特殊家庭扶助制度范围的城乡独生子女伤残死亡家庭夫妻和计划生育手术并发症人员	住院期间, 每人每天补助100元, 年度内原则上最高补助50天, 个别特殊情况, 经过审批可适当增加补助的天数	0739132626	

2023年洞口县惠民惠农财政补贴资金“一卡通”县级以上补贴政策清单

序号	主管部门	补贴政策名称	“一卡通”系统发放项目名称	补贴项目简称(四字摘要)	政策依据	资金用途	补贴对象	补贴标准	政策解答电话	备注
16	洞口县卫生健康局	独生子女保健费(财政筹资对象)	独生子女保健费	独生子女保健	1.《湖南省人口与计划生育条例(2021)》 2.《湖南省人口计生委 湖南省财政厅关于独生子女保健费发放有关问题的通知》(湘人口发〔2011〕6号) 3.《湖南人口计生委关于印发〈独生子女保健费发放对象确认办法〉的通知》(湘人口发〔2011〕7号)	独生子女父母保健费	发放对象必须同时符合以下基本条件： 1、夫妻双方或一方为我省(区)户籍居民。 夫妻双方均为我省(区)户籍居民，或一方为我省(区)户籍居民、另一方为非我省(区)户籍居民。离婚、丧偶现无配偶或未婚的，只需本人为我省(区)户籍居民。 2、夫妻双方均无工作单位。 夫妻双方为农村居民或无工作单位的城镇居民，离婚、丧偶现无配偶或未婚的，本人须为居民或无工作单位的城镇居民。 3、现有一个子女且未年满十四周岁。 子女包括亲生子女和收养子女。年龄计算，截至上年度12月31日止。 4、持有有效的独生子女父母光荣证	20元/户/月	0739-7223768	
17	洞口县卫生健康局	农村部分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资金	农村部分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	农村奖扶	1.《国家人口计生委 财政部关于印发〈农村部分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制度试点方案(试行)〉的通知》(国人口发〔2004〕36号) 2.《财政部 人口计生委关于调整全国农村部分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和计划生育家庭特别扶助标准的通知》(财教〔2011〕623号)	农村部分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	农村部分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以下简称“农村奖扶”)对象，是国家“提倡一对夫妻生育一个子女”期间(1973年1月1日至2015年12月31日)，曾经生育(收养)了子女且同时符合以下基本条件的合法夫妻： (一)本人为农村居民。 (二)未违反计划生育法律法规和政策规定的生育数量多生育子女。 (三)未违反计划生育法律法规、政策和相关法律法规规定收养子女。 (四)现存一个子女或现存两个女孩或子女死亡现无子女。 (五)本人1933年1月1日后(含1933年1月1日)出生，年	80元/人/月	0739-7223768	

2023年洞口县惠民惠农财政补贴资金“一卡通”县级以上补贴政策清单

序号	主管部门	补贴政策名称	“一卡通”系统发放项目名称	补贴项目简称(四字摘要)	政策依据	资金用途	补贴对象	补贴标准	政策解答电话	备注
18	洞口县卫生健康局	城镇独生子女父母奖励资金	城镇独生子女父母奖励资金	城独奖励	《湖南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湖南省完善城镇独生子女父母奖励办法若干规定〉的通知》(湘政发〔2014〕27号)	城镇独生子女父母奖励	已在我省退休或户籍为城镇的女年满55周岁,男年满60周岁居民	80元/人/月	0739-7223768	
19	洞口县民政局	低保金	城市低保金	城市低保	1.《社会救助暂行办法》(国务院第649号令) 2.《湖南省民政厅关于印发〈湖南省最低生活保障审核确认办法〉》(湘民发〔2021〕34号) 3.《湖南省人民政府关于贯彻落实〈社会救助暂行办法〉的实施意见》(湘政发〔2015〕31号) 4.洞口县民政局关于印发《洞口县最低生活保障审核确认办法》的通知(洞民发【2022】67号) 5.洞口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洞口县社会救助申请家庭收入计算及财产核算评估实施细则》的通知(洞政办发【2023】30号) 6.洞口县民政局、财政局、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关于调整困难群众救助保障相关标准的通知(洞民发【2023】21号)	对共同生活的家庭成员人均收入低于我县最低生活保障标准,且符合当地最低生活保障家庭财产状况规定的家庭,给予最低生活保障。	城市低保对象	单人保按照我县城乡最低生活保障标准(2023年我县城市低保保障标准为650元/月)的65%进行发放,即423元/人/月;整户保家庭,人均起始救助金按照我县城乡最低生活保障标准的52%进行发放,即338元/人/月,高于部分按照申请家庭人均月收入与低保标准的实际差额进行发放。	0739-7220700	
20	洞口县民政局	低保金	农村低保金	农村低保	1.《社会救助暂行办法》(国务院第649号令) 2.《湖南省民政厅关于印发〈湖南省最低生活保障审核确认办法〉》(湘民发〔2021〕34号) 3.《湖南省人民政府关于贯彻落实〈社会救助暂行办法〉的实施意见》(湘政发〔2015〕31号) 4.洞口县民政局关于印发《洞口县最低生活保障审核确认办法》的通知(洞民发【2022】67号) 5.洞口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洞口县社会救助申请家庭收入计算及财产核算评估实施细则》的通知(洞政办发【2023】30号) 6.洞口县民政局、财政局、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关于调整困难群众救助保障相关标准的通知(洞民发【2023】21号)	对共同生活的家庭成员人均收入低于我县最低生活保障标准,且符合当地最低生活保障家庭财产状况规定的家庭,给予最低生活保障。	农村低保对象	单人保按照我县城乡最低生活保障标准(2023年我县农村低保保障标准为420元/月)的65%进行发放,即273元/人/月;整户保家庭,人均起始救助金按照我县城乡最低生活保障标准的52%进行发放,即219元/人/月,高于部分按照申请家庭人均月收入与低保标准的实际差额进行发放。	0739-7220700	

2023年洞口县惠民惠农财政补贴资金“一卡通”县级以上补贴政策清单

序号	主管部门	补贴政策名称	“一卡通”系统发放项目名称	补贴项目简称(四字摘要)	政策依据	资金用途	补贴对象	补贴标准	政策解答电话	备注
21	洞口县民政局	低保调标补发资金	城市低保调标补发资金	城低提标	1.《社会救助暂行办法》(国务院第649号令) 2.《湖南省民政厅关于印发<湖南省最低生活保障审核确认办法>》(湘民发〔2021〕34号) 3.《湖南省人民政府关于贯彻落实<社会救助暂行办法>的实施意见》(湘政发〔2015〕31号) 4.洞口县民政局关于印发《洞口县最低生活保障审核确认办法》的通知(洞民发【2022】67号) 5.洞口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洞口县社会救助申请家庭收入计算及财产核算评估实施细则》的通知(洞政办发【2023】30号) 6.洞口县民政局、财政局、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关于调整困难群众救助保障相关标准的通知(洞民发【2023】21号)	根据标准调整情况,为低保对象补发保障金	城市低保对象	在收入不变的情况下,根据新标准与旧标准的差额补发低保金.	0739-7220700	
22	洞口县民政局	低保调标补发资金	农村低保调标补发资金	农低提标	1.《社会救助暂行办法》(国务院第649号令) 2.《湖南省民政厅关于印发<湖南省最低生活保障审核确认办法>》(湘民发〔2021〕34号) 3.《湖南省人民政府关于贯彻落实<社会救助暂行办法>的实施意见》(湘政发〔2015〕31号) 4.洞口县民政局关于印发《洞口县最低生活保障审核确认办法》的通知(洞民发【2022】67号) 5.洞口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洞口县社会救助申请家庭收入计算及财产核算评估实施细则》的通知(洞政办发【2023】30号) 6.洞口县民政局、财政局、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关于调整困难群众救助保障相关标准的通知(洞民发【2023】21号)	根据标准调整情况,为低保对象补发保障金	农村低保对象	在收入不变的情况下,根据新标准与旧标准的差额补发低保金.	0739-7220700	
23	洞口县民政局	特困人员基本生活费	城市特困基本生活费	城特生活	1.《社会救助暂行办法》(国务院第649号令) 2.《湖南省民政厅关于印发<湖南省特困人员认定办法>的通知》(湘民发〔2021〕35号)	保障特困人员基本生活 第6页,共18页	城市特困人员	特困人员基本生活费标准应当不低于当地当年最低生活保障标准的1.3倍	0739-7220556	

2023年洞口县惠民惠农财政补贴资金“一卡通”县级以上补贴政策清单

序号	主管部门	补贴政策名称	“一卡通”系统发放项目名称	补贴项目简称(四字摘要)	政策依据	资金用途	补贴对象	补贴标准	政策解答电话	备注
24	洞口县民政局	特困人员基本生活费	农村特困基本生活费	农特生活	1.《社会救助暂行办法》(国务院第649号令)2.《湖南省民政厅关于印发〈湖南省特困人员认定办法〉的通知》(湘民发〔2021〕35号)	保障特困人员基本生活	农村特困人员	特困人员基本生活保障标准应当不低于当地当年最低生活保障标准的1.3倍	0739-7220556	
25	洞口县民政局	特困人员照料护理费	城市特困照料护理费	城特照护	1.《社会救助暂行办法》(国务院第649号令)2.《湖南省民政厅关于印发〈湖南省特困人员认定办法〉的通知》(湘民发〔2021〕35号)	确保特困人员获得相应的照料护理	城市特困人员的照料护理员	原则上全自理、半护理、全护理特困人员照料护理费用不得低于当地上年度最低工资标准的十分之一、六分之一、三分之一	0739-7220556	
26	洞口县民政局	特困人员照料护理费	农村特困照料护理费	农特照护	1.《社会救助暂行办法》(国务院第649号令)2.《湖南省民政厅关于印发〈湖南省特困人员认定办法〉的通知》(湘民发〔2021〕35号)	确保特困人员获得相应的照料护理	农村特困人员的照料护理员	原则上全自理、半护理、全护理特困人员照料护理费用不得低于当地上年度最低工资标准的十分之一、六分之一、三分之一	0739-7220556	

2023年洞口县惠民惠农财政补贴资金“一卡通”县级以上补贴政策清单

序号	主管部门	补贴政策名称	“一卡通”系统发放项目名称	补贴项目简称(四字摘要)	政策依据	资金用途	补贴对象	补贴标准	政策解答电话	备注
27	洞口县民政局	临时救助金	临时救助金	临时救助	1.《社会救助暂行办法》(国务院第649号令) 2.《湖南省民政厅 湖南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进临时救助工作的实施意见》(湘民发〔2018〕28号)	解决困难群众的临时性、突发性生活困难问题	分为急难型救助对象和支出型救助对象。急难型救助对象：1、因意外事件(火灾、交通事故等突发意外事件)导致基本生活暂时出现严重困难、需要立即采取救助措施的家庭和个人；2、因家庭成员突发重大疾病(包括《关于落实国办发〔2015〕30号文件进一步做好全省医疗救助工作的通知》(湘民发〔2015〕25号)中认定的儿童先天性心脏病、儿童白血病、乳腺癌、宫颈癌、肝移植、肾移植、恶性肿瘤、重症性精神病(精神分裂、分裂性感情障碍、偏执性精神障碍、双相情感障碍、癫痫所致的精神障碍、严重精神发育迟滞)、艾滋病机会性感染等9种医疗救助重大疾病)导致基本生活暂时出现严重困难、需要立即采取救助措施的家庭和个人；3、因遭遇当地县级人民政府民政部门认定的其他突发性特殊困难，导致基本生活暂时出现严重困难、需要立即采取救助措施的家庭和个人。支出型救助对象：因教育、医疗等生活必需开支突然增加超出家庭承受能力，导致基本生活一定时期内出现严重困难的以下人群：1、城乡低保对象；2、特困人员；3、建档立卡贫困	按不超过当地当月低保标准的1-6倍对困难对象予以一次性基本生活临时救助。临时救助具体金额视家庭困难程度测算确定，一年内申请对象同一原因临时救助次数不得超过2次。对已给予最高临时救助金额(当地当月低保标准6倍)后生活仍存在困难且符合医疗、教育、住房、交通意外等专项救助条件的救助对象，当地政府可通过当地“救急难”联席会议采取一事一议方式，整合相关救助部门资金，根据救助对象实际情况确定救助金额。各地应根据当地实际设定“救急难”最高救助标准	0739-7227966	
28	洞口县民政局	特困人员丧葬费	城市特困人员丧葬费	城特葬补	1.《社会救助暂行办法》(国务院第649号令)2.《湖南省民政厅关于印发〈湖南省特困人员认定办法〉的通知》(湘民发〔2021〕35号)	用于特困人员丧葬事宜	办理特困人员丧葬事宜的个人	特困人员丧葬费标准应当不高于当地当年特困人员一年的基本生活标准	0739-7220556	
29	洞口县民政局	特困人员丧葬费	农村特困人员丧葬费	农特葬补	1.《社会救助暂行办法》(国务院第649号令)2.《湖南省民政厅关于印发〈湖南省特困人员认定办法〉的通知》(湘民发〔2021〕35号)	用于特困人员丧葬事宜	办理特困人员丧葬事宜的个人	特困人员丧葬费标准应当不高于当地当年特困人员一年的基本生活标准	0739-7220556	

2023年洞口县惠民惠农财政补贴资金“一卡通”县级以上补贴政策清单

序号	主管部门	补贴政策名称	“一卡通”系统发放项目名称	补贴项目简称(四字摘要)	政策依据	资金用途	补贴对象	补贴标准	政策解答电话	备注
30	洞口县民政局	精简退职人员补贴	精简退职人员补贴	精简退职	1.《关于提高六十年代精简退职老职工生活救济补助标准的通知》(湘民教发〔2006〕17号) 2.《关于进一步做好六十年代精简退职老职工生活救济工作的通知》(湘民教发〔2007〕1号)	对六十年代精简退职老职工进行生活救济	1961年1月1日至1965年6月9日期间精简退职的全民所有制单位的固定职工,退职后没有重新参加工作,无经济来源的	目前每人每月生活补助不低于50元	0739-7227966	
31	洞口县民政局	儿童主任岗位补贴	村级儿童主任岗位补贴	儿岗补贴	《湖南省民政厅 中共湖南省委组织部 湖南省财政厅 湖南省教育厅 湖南省妇女联合会关于进一步加强农村儿童之家建设和管理工作的通知》(湘民发〔2019〕11号)	发放儿童主任岗位补贴	儿童主任	对考核为优秀的儿童主任,岗位补贴按200元/人/月的标准发放;考核为良好的儿童主任,岗位补贴按150元/人/月的标准发放;考核为合格的儿童主任,岗位补贴按100元/人/月的标准发放。年度考核不合格的,予以解聘。补贴根据每月考核情况,分上	0739-7159072	
32	洞口县民政局	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	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	残疾护补	1.《国务院关于全面建立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和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制度的意见》(国发〔2015〕52号) 2.民政部财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进一步完善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和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制度的意见 民发〔2021〕70号 3.民政厅财政厅省残疾人联合会关于进一步完善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和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制度的实施	解决残疾人长期照护困难	具有湖南省户籍、持有第二代残疾人证且残疾等级为一、二级的残疾人,有条件的市州和县市区可扩大到非重度智力、精神残疾人或其他残疾人	80元/人/月	0739-7222051	
33	洞口县民政局	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	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	困残生活	1.《国务院关于全面建立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和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制度的意见》(国发〔2015〕52号) 2.民政部财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进一步完善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和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制度的意见 民发〔2021〕70号 3.民政厅财政厅省残疾人联合会关于进一步完善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和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制度的实施	解决残疾人生活困难	具有湖南省户籍、持有第二代《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证》(以下简称残疾人证),家庭或者本人为最低生活保障对象的残疾人。有条件的市州和县市区可扩大到低收入残疾人及其他困难残疾人。低收入残疾人及其他困难残疾人的认定标准由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参照相关规定、结合实际情况确定:低保人员、低收入或其它困难	80元/人/月	0739-7222051	

2023年洞口县惠民惠农财政补贴资金“一卡通”县级以上补贴政策清单

序号	主管部门	补贴政策名称	“一卡通”系统发放项目名称	补贴项目简称(四字摘要)	政策依据	资金用途	补贴对象	补贴标准	政策解答电话	备注
34	洞口县民政局	高龄津贴	高龄津贴	高龄津贴	邵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邵阳市推进养老服务高质量发展若干措施》的通知(邵市政办发【2021】11号)	向高龄老人发放高龄生活补贴	对90-99周岁老年人给予高龄生活津贴	100元/人/月	0739-7227966	
35	洞口县民政局	百岁老人长寿保健补贴	百岁老人长寿保健补贴	百岁老人	邵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邵阳市推进养老服务高质量发展若干措施》的通知(邵市政办发【2021】11号)	向年满百岁老人发放生活补贴	年满百岁且健在的老人	500元/人/月	0739-7227966	
36	中共洞口县委组织部	村干部基本报酬	村干部基本报酬	村干工资	1.《中共湖南省委组织部 湖南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完善村级组织运转经费保障机制有关问题的通知》(湘组发(2017)5号) 2.《湖南省财政厅 中共湖南省委组织部关于建立正常增长机制、进一步加强村级组织运转经费保障工作的通知》(湘财市县(2020)4号)	对村干部发放的报酬	现任的村干部	2023年,村党组织书记(含“一肩挑”的书记)基本报酬每月3250元,村党组织副书记、村委会主任基本报酬每月2925元,其他村干部基本报酬每月2275元。	0739-7234938	

2023年洞口县惠民惠农财政补贴资金“一卡通”县级以上补贴政策清单

序号	主管部门	补贴政策名称	“一卡通”系统发放项目名称	补贴项目简称(四字摘要)	政策依据	资金用途	补贴对象	补贴标准	政策解答电话	备注
37	中共洞口县委组织部	正常离任村干部生活补贴	正常离任村干部生活补贴	离村补贴	《中共湖南省委组织部 湖南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完善村级组织运转经费保障机制有关问题的通知》(湘组发〔2017〕5号)	对正常离任村干部进行生活补贴	正常离任村干部	1. 连续任职10年(含10年)以上或累计任职15年(含15年)以上的正常离任村(社区)主职干部, 每人每年补贴金额2400元; 2. 连续任职6年(含6年)以上10年以下(不含10年)或累计任职9年(含9年)以上15年以下(不含15年)的正常离任村(社区)主职干部, 每人每年补贴金额1560元; 3. 连续任职10年(含10年)以上或累计任职15年(含15年)以上的正常离任村(社区)副职干部, 每人每年补贴金额1560元; 4. 连续任职6年(含6年)以上10年以下(不含10年)或累计任职9年(含9年)以上15年以下(不含15年)的正常离任村(社区)副职干部, 每人每年补贴金额1560元;	0739-7234938	
38	中共洞口县委组织部	村主干养老保险补贴	村主干养老保险补贴	村干养老	《中共湖南省委组织部 湖南省财政厅 湖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关于全面开展村党组织书记、村民委员会主任参加基本养老保险补贴工作的通知》(湘组〔2019〕55号)	对现任的村主干购买养老保险进行补贴	村主干	村主干任职期间, 每年购买养老保险低于2000元的, 按照缴纳多少补贴多少来确定补贴金额; 村主干任职期间每年购买养老保险高于2000元的, 每年补贴2000元。	0739-7234938	

2023年洞口县惠民惠农财政补贴资金“一卡通”县级以上补贴政策清单

序号	主管部门	补贴政策名称	“一卡通”系统发放项目名称	补贴项目简称(四字摘要)	政策依据	资金用途	补贴对象	补贴标准	政策解答电话	备注
39	洞口县乡村振兴局	就业一次性交通补助	就业一次性交通补助	交通补助	1.《财政部 国家乡村振兴局 国家发展改革委 国家民委 农业农村部 国家林业和草原局 关于印发〈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农〔2021〕19号) 2.《关于切实加强就业帮扶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助力乡村振兴的实	交通补助	跨省就业的、省内跨县就业的脱贫人口(全国防返贫监测系统的用户对象)	可由各县区自行定义补贴标准(省外400元/人,省内市外200元/人,市内县外100元/人)	0739-7238983	
40	洞口县乡村振兴局	雨露计划	就学补助	就学补助	1.《湖南省扶贫开发办公室 湖南省教育厅 湖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湖南省财政厅关于切实加强雨露计划职业教育扶贫补助实施工作的通知》(湘扶办联〔2018〕3号) 2.《财政部 国家乡村振兴局 国家发展改革委 国家民委 农业农村部 国家林业和草原局 关于印发〈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农〔2021〕	就学补助	符合条件的脱贫家庭(含防止返贫监测对象家庭)	每生每年3000元(每生每期1500元)	0739-7238983	
41	洞口县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攻坚年活动	公益岗位补助	公益性岗位补贴	公岗补贴	《洞口县人民政府常务会议纪要》[2023]年第12期	农村保洁员工资	全县24个乡镇聘用农村保洁员	800元/月/人	18673947699	
42	洞口县交通运输局	城市交通发展奖励资金	城市交通发展奖励资金(出租车油价补贴部	出租油补	《财政部 交通运输部关于调整农村客运、出租车油价补贴政策的通知》(财建〔2022〕1号)	出租车油补	出租车司机	参与申报油补车辆477台,599.56元/座,19座车辆发放油补资金11991.2元/台/年	0739-7131662	
43	洞口县交通运输局	农村客运补贴资金	农村道路客运补贴(个体经营部分)	道路油补	《财政部 交通运输部关于调整农村客运、出租车油价补贴政策的通知》(财建〔2022〕1号)	农村道路客运油补	农村道路客运经营者	5650元/台/年	0739-7131662	
44	洞口县交通运输局	农村客运补贴资金	农村水路客运补贴(个体经营部分)	水路油补	《财政部 交通运输部关于调整农村客运、出租车油价补贴政策的通知》(财建〔2022〕1号)	农村水路客运补贴	农村水路客运经营者	以客位为补助依据368.1/客位	0739-7131662	
45	洞口县农业农	耕地地力保护补贴	耕地地力保护补贴	耕地地力	《湖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湖南省耕地地力保护补贴政策实施方案〉的通知》(湘政办发〔2022〕	用于耕地地力保护,保护耕地,提升耕地质量	拥有耕地承包权的种地农民	补贴标准95元/亩	0739-7130446	

2023年洞口县惠民惠农财政补贴资金“一卡通”县级以上补贴政策清单

序号	主管部门	补贴政策名称	“一卡通”系统发放项目名称	补贴项目简称(四字摘要)	政策依据	资金用途	补贴对象	补贴标准	政策解答电话	备注
46	洞口县农业农村局	耕地地力保护补贴(结余)	耕地地力保护补贴(结余)	耕地地力	《湖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湖南省耕地地力保护补贴政策实施方案〉的通知》(湘政办发〔2022〕69号)	用于耕地地力保护,保持粮食生产稳定	拥有耕地承包权的种地农民	补贴标准待定	0739-7130446	
47	洞口县农业农村局	耕地地力保护补贴单季(内)	耕地地力保护补贴单季(内)	耕地保单	《湖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湖南省农业“三项补贴”改革试点方案〉的通知》(湘政办发〔2015〕72号)	用于耕地地力保护,保持粮食生产稳定	拥有耕地承包权的种地农民	标准105元/亩	0739-7130446	仅适用于往年补发
48	洞口县农业农村局	耕地地力保护补贴双季(内)	耕地地力保护补贴双季(内)	耕地保双	《湖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湖南省农业“三项补贴”改革试点方案〉的通知》(湘政办发〔2015〕72号)	用于耕地地力保护,保持粮食生产稳定	拥有耕地承包权的种地农民	标准175元/亩	0739-7130446	仅适用于往年补发
49	洞口县农业农村局	种粮农民一次性补贴资金	种粮农民一次性补贴资金	种粮成本	《湖南省农业农村厅办公室关于做好2023年实际种粮农民一次性补贴资金发放工作的通知》	应对农资价格上涨对实际种粮农民增支影响,支持粮食生产,保障农民种粮收益,稳定种粮农民收入	实际种粮农民,包括利用自有承包地种粮的农民,以及流转土地种粮的大户、家庭农场、农民专业合作社、农业企业等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对于开展粮食耕种收全程社会化服务的个人和组织,可根据服务双方合同约定,由地方结合实际确定补贴发放对象,原则上应补给承担农资价格上涨成本的生产者。对于流转土地种粮的个人和组织,根据签订的流转合同确	补贴标准26元/亩	0739-7130446	
50	洞口县农业农村局	农机具购置补贴	农机具购置补贴	农机购置	《农业农村部办公厅 财政部办公厅关于印发〈2021-2023年农机购置补贴实施指导意见〉的通知》(农办计财〔2021〕8号)	对购买纳入农机购置补贴机具种类范围的主体进行补贴,提升我省农机化水平	从事农业生产的个人和农业生产经营组织	定额补贴,一般产品原则上为上年度市场销售均价的30%	0739-7150096	
51	洞口县农业农村局	稻谷目标价格补贴	稻谷目标价格补贴	稻谷补贴	《湖南省财政厅 湖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湖南省农业农村厅 湖南省粮食和物资储备局 国家统计局湖南调查总队关于印发〈湖南省2023年稻谷价格补贴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湘财建〔2023〕13号)	补贴资金用于稻谷相关支出	县内水稻种植者	从稻谷目标价格补贴专项资金中按30%提出843万元用于支持适度规模经营,按100元/亩进行补贴;余下资金用于发放全县早、中、晚稻稻谷目标价格补贴,标准待定。	0739-7130446	

2023年洞口县惠民惠农财政补贴资金“一卡通”县级以上补贴政策清单

序号	主管部门	补贴政策名称	“一卡通”系统发放项目名称	补贴项目简称(四字摘要)	政策依据	资金用途	补贴对象	补贴标准	政策解答电话	备注
52	洞口县畜牧水产事务中心	生猪调出大县奖励资金	生猪调出大县奖励资金	生猪调出	1.《财政部关于印发〈生猪(牛羊)调出大县奖励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建〔2015〕778号) 2.《湖南省财政厅 湖南省农业农村厅关于印发〈湖南省生猪调出大县奖励资金监管办法〉的通知》(湘财建〔2021〕13号)	生猪调出大县奖励资金由县级人民政府统筹安排用于支持本县生猪生产流通和产业发展,支持范围包括:生猪生产环节的圈舍改造、良种引进、污粪处理、防疫、保险,以及流通加工环节的冷链物流、仓储、加工设施设备等方面	生猪产业链生产经营或服务主体中的农户	按县级制定的方案发放(年)	0739-7130620	
53	洞口县畜牧水产事务中心	重大动物疫病扑杀补贴	重大动物疫病扑杀补贴	扑杀补贴	1.《财政部 农业农村部关于做好非洲猪瘟强制扑杀补助工作的通知》财农〔2018〕98号) 2.《湖南省畜牧水产局 湖南省财政厅关于调整完善动物疫病防控支持政策的实施意见》(湘牧渔联〔2017〕6号)	对在预防、控制和扑灭动物疾病过程中被强制扑杀的动物给予补偿	在预防、控制和扑灭动物疾病过程中被强制扑杀动物的养殖户	扑杀补助标准:成鹅15元/羽,成鸡、鸭10元/羽,雏禽5元/羽,大猪800元/头,中猪400元/头,小猪200元/头,大水牛3000元/头,中水牛1500元/头,小水牛600元/头,大黄牛2200元/头,中黄牛1000元/头,小黄牛500元/头,大羊500元/只,中羊300元/只,小羊200元	0739-7130620	
54	洞口县畜牧水产事务中心	规模养殖场强制免疫“先打后补”补贴	规模养殖场强制免疫“先打后补”补贴	先打后补	《湖南省农业农村厅关于印发〈湖南省规模养殖场户强制免疫“先打后补”工作方案(2022-2025年)〉的通知》(湘农发〔2022〕85号)	逐步实施规模养殖场户强制免疫“先打后补”政策,提高强制免疫效果	符合强制免疫疫苗资金直补条件的养殖户	无固定标准。2023年-2025年,根据省级当年公布的补助标准下达	0739-7130620	

2023年洞口县惠民惠农财政补贴资金“一卡通”县级以上补贴政策清单

序号	主管部门	补贴政策名称	“一卡通”系统发放项目名称	补贴项目简称(四字摘要)	政策依据	资金用途	补贴对象	补贴标准	政策解答电话	备注
55	洞口县畜牧水产事务中心	养殖环节病死生猪无害化处理补贴	养殖环节病死生猪无害化处理补贴	生猪无害	《湖南省农业农村厅 湖南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加强病死畜禽无害化处理工作的通知》(湘农联〔2021〕27号)	用于养殖环节病死猪无害化处理	病死猪收集和无害化处理工作的实施者	无固定标准。根据中央下达的动物防疫补助资金,不超过我省指导标准下达。(我省指导标准:无害化处理中心集中处理的病死猪,体长50厘米以下,每头补助70元;体长50厘米以上,每头补助80元。无害化收集处理系统不能覆盖,经批准进行分散处理的病死猪,体长50厘米以下,每头补助30元;	0739-7130620	
56	洞口县农业农村局	耕地轮作补贴	耕地轮作补贴	耕地轮作	1.《农业农村部办公厅关于做好2023年轮作休耕、油菜扩种、大豆玉米带状复合种植推广工作的通知》(农办农〔2023〕18号) 2.《湖南省农业农村厅办公室关于做好2023年全省耕地轮作、油菜扩种、大豆玉米带状复合种植推广工	用于耕地轮作的种子、肥料、农药等物资补助;机械化统一作业和病虫害统防统治等社会化服务补助或现金补助	项目参与农户	耕地轮作(含稻稻油、稻油、稻稻菜等)补贴150元/亩(其中现金补贴100元/亩;物化补贴50元/亩)	0739-7130446	
57	洞口县农业农村局	大豆玉米带状复合种植补贴	大豆玉米带状复合种植补贴	复合种植	1.《农业农村部办公厅关于做好2023年轮作休耕、油菜扩种、大豆玉米带状复合种植推广工作的通知》(农办农〔2023〕18号) 2.《湖南省农业农村厅办公室关于做好2023年全省耕地轮作、油菜扩种、大豆玉米带状复合种植推广工	用于大豆玉米带状复合种植的种子、肥料、农药等物资补助;机械化统一作业和病虫害统防统治等社会化服务补助或现金补助	项目参与农户	一般示范片170元/亩(其中中央专项补贴150元/亩,省财政累加补贴20元/亩),县级示范片补贴300元/亩(其中累加补贴150元/亩)。	0739-7130446	
58	洞口县农业农村局	油菜扩种项目补贴	油菜扩种项目补贴	油菜扩种	1.《农业农村部办公厅关于做好2023年轮作休耕、油菜扩种、大豆玉米带状复合种植推广工作的通知》(农办农〔2023〕18号) 2.《湖南省农业农村厅办公室关于做好2023年全省耕地轮作、油菜扩种、大豆玉米带状复合种植推广工	用于扩种油菜的种子、肥料、农药等物资补助;机械化统一作业和病虫害统防统治等社会化服务补助或现金补助	项目参与农户	补贴标准150元/亩(其中现金补贴100元/亩;物化补贴50元/亩)	0739-7130446	

2023年洞口县惠民惠农财政补贴资金“一卡通”县级以上补贴政策清单

序号	主管部门	补贴政策名称	“一卡通”系统发放项目名称	补贴项目简称(四字摘要)	政策依据	资金用途	补贴对象	补贴标准	政策解答电话	备注
59	洞口县林业局	非国有林生态保护补偿	非国有林生态保护补偿	非国保护	1.《财政部 国家林草局关于印发<林业草原改革发展资金管理>的通知》(财资环〔2022〕171号) 2.《湖南省财政厅 湖南省林业局关于印发<湖南省林业生态保护修复及发展资金管理>的通知》(湘财资环〔2020〕33号)	用于经国务院批准的自然林保护修复中长期规划确定的非国有森林资源的保护管理和经济补偿	农户	生态公益林15.5元/亩,天然商品林13.75元/亩	0739-7222347	
60	洞口县林业局	造林补助	造林补助	造林补助	《财政部 国家林草局关于印发<林业草原改革发展资金管理>的通知》(财资环〔2022〕171号)	用于中央财政造林任务的补助	农户	300元/亩	0739-7222347	
61	洞口县林业局	森林质量提升补助	森林质量提升补助	森林提质	《财政部 国家林草局关于印发<林业草原改革发展资金管理>的通知》(财资环〔2022〕171号)	用于中央财政森林质量提升任务的补助	农户	200元/亩	0739-7222347	
62	洞口县林业局	新一轮退耕还林补助	新一轮退耕还林补助	新退耕林	1.《财政部 国家林草局关于印发<林业草原改革发展资金管理>的通知》(财资环〔2022〕171号) 2.《自然资源部 国家林草局 国家发展改革委 财政部 农业农村部关于进一步完善政策措施巩固退耕还林还草成果的通知》(自然资发〔	用于对实施新一轮退耕还林农户的补助	农户	100元/亩	0739-7222347	
63	洞口县林业局	上一轮退耕还生态林森林抚育补助	上一轮退耕还生态林森林抚育补助	退耕抚育	《财政部 国家林草局关于印发<林业草原改革发展资金管理>的通知》(财资环〔2022〕171号)	用于中央财政上一轮退耕还生态林森林抚育任务的补助	农户	20元/亩	0739-7222347	
64	洞口县林业局	生态护林员补助	生态护林员补助	护林管护	《财政部 国家林草局关于印发<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管理>的通知》(财资环〔2022〕170号)	用于脱贫人口受聘开展森林、草原、湿地、沙化土地等资源管护人员的劳务报酬支出	生态护林员	10000元/人/年	0739-7222347	
65	洞口县水利局	移民直补资金	移民直补资金	移民直补	《湖南省财政厅 湖南省水利厅关于印发<湖南省水库移民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湘财农〔2023〕14	用于大中型水库移民生产生活补助	大中型水库移民	每人每年600元	0739-7140827	
66	洞口县水利局	移民职业教育补助	移民职业教育补助	移民职补	《湖南省水利厅关于印发<湖南省大中型水库移民培训管理>办法》的通知》(湘水发〔2022〕51号)	大中型水库移民中长期职业教育补助	开展职业学校教育的大中型水库移民	每人每学年补助4000元,建档立卡脱贫户补助可在规定的基础上上浮50%	0739-7140827	
67	洞口县水利局	移民自主培训获证补助	移民自主培训获证补助	移民培训	《湖南省水利厅关于印发<湖南省大中型水库移民培训管理>办法》的通知》(湘水发〔2022〕51号)	大中型水库移民自主培训获证补助	自费完成相关技能培训,获得国家相关部门颁发的职业资格证书(专业技术)证书的水库移民	每人每证补助3000元,适用补助证书详见《国家职业资格目录》以及国家认可的职业技能等级证	0739-7140827	

2023年洞口县惠民惠农财政补贴资金“一卡通”县级以上补贴政策清单

序号	主管部门	补贴政策名称	“一卡通”系统发放项目名称	补贴项目简称(四字摘要)	政策依据	资金用途	补贴对象	补贴标准	政策解答电话	备注
68	洞口县水利局	移民产业奖补	移民产业奖补	移民产补	《湖南省水利厅关于加强移民产业扶持的指导意见》(湘水发〔2021〕10号)	移民产业开发补助	进行产业开发的大中型水库移民	各地按实际情况制定具体标准	0739-7140827	
69	洞口县水利局	移民高中助学	移民高中助学	移高助学	《湖南省水库移民开发管理局关于认真做好2018年度大中型水库农村移民独生子女户和计划生育两女户奖励及扶助工作的通知》(湘移后〔2018〕6号)	移民高中助学	考上全日制普通高中的移民独生子女户困难家庭和计划生育两女户困难家庭的子女	视困难程度在高中三年的学习阶段予以适当扶助,扶助标准为每人每年不超过1000元	0739-7140827	
70	洞口县水利局	考上全日制大学的移民计生困难家庭助学	考上全日制大学的移民计生困难家庭助学	移大助学	《湖南省水库移民开发管理局关于认真做好2018年度大中型水库农村移民独生子女户和计划生育两女户奖励及扶助工作的通知》(湘移后扶〔2018〕6号)	移民大学助学	考上全日制大学的移民独生子女户和计划生育两女户困难家庭	每人2000-3000元	0739-7140827	
71	洞口县水利局	关爱移民计生特困家庭	关爱移民计生特困家庭	计生特困	《湖南省水库移民开发管理局关于认真做好2018年度大中型水库农村移民独生子女户和计划生育两女户奖励及扶助工作的通知》(湘移后〔2018〕6号)	关爱移民计生特困家庭	大中型水库移民群体中的独生子女伤残死亡家庭和计划生育手术并发症人员的移民家庭	每户扶助1000元	0739-7140827	
72	洞口县水利局	移民计生家庭大病救助	移民计生家庭大病救助	大病救助	《湖南省水库移民开发管理局关于认真做好2018年度大中型水库农村移民独生子女户和计划生育两女户奖励及扶助工作的通知》(湘移后〔2018〕6号)	移民计生家庭大病救助	大病特殊贫困移民中的独生子女户和计划生育两女户家庭	每户不超过4000元	0739-7140827	
73	洞口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	危房改造补助	危房改造	1.《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管理暂行办法》(财社〔2022〕42号) 2.《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财政部 民政部 国家乡村振兴局关于做好农村低收入群体等重点对象住房安全保障工作的实施意见》(建村〔2021〕35号) 3.《湖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等4部门关于做好农村低收入群体等重点对象住房安全保障工作的实施意见》(湘建村〔2021〕10号)	住房保障支出	农村低保户、农村分散供养特困人员、农村低保边缘家庭、需求对象自筹资能力等不同类型的其他脱贫户	根据农村危房改造方式、建设标准、成本需求和补助对象自筹资金能力等不同情况,合理确定不同类型、不同档次的补助标准	0739—7081387	
74	湖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公共租赁住房补贴	公共租赁住房补贴	租赁补贴	1.《国务院关于解决城市低收入家庭住房困难的若干意见》(国发〔2007〕24号) 2.《公共租赁住房管理办法》(住房和城乡建设部令第11号) 3.《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财政部关于做好城镇住房保障家庭租赁补贴工作的指导意见》(建保〔2016〕281号) 4.《洞口县公共租赁住房分配和运营管理办法》洞政办发〔2017〕10号	住房保障支出	本地城镇低保、低收入、中等偏下收入住房困难家庭。	1人户每年补贴1000元,每户每增加1人增加300元。	0739-7222597	

2023年洞口县惠民惠农财政补贴资金“一卡通”县级以上补贴政策清单

序号	主管部门	补贴政策名称	“一卡通”系统发放项目名称	补贴项目简称(四字摘要)	政策依据	资金用途	补贴对象	补贴标准	政策解答电话	备注
75	中共洞口县委宣传部	老放映员生活困难补助	老放映员生活困难补助	老放映员	1.《湖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做好乡镇(公社)老放映员生活困难补助发放工作的通知》(湘政办发〔2015〕78号) 2.《湖南省财政厅关于下达乡镇(公社)老放映员生活困难补助提	生活困难补助	老放映员	120元/月, 150元/月, 180元/月	0739-7222962	
76	邵阳市民政局	电费补贴	电费补贴	电费补贴	邵阳市财政局 邵阳市民政局 国网邵阳分公司《关于切实做好城乡低保对象、特困供养人员电费减免工作的通知》邵财乡【2018】1号	返回低保户、特困户部分电费	城镇农村低保户及特困对象	10度/月	0739-5344241	由县电力公司发放
77	洞口县农业农村局	粮食生产综合奖补	粮食生产综合奖补	粮食奖补	中共洞口县委 洞口县人民政府《关于切实做好2023年粮食和油料生产工作的通知》(洞办字【2023】13号); 洞口县农业农村局关于印发《洞口县2023年早稻集中育秧实施方案》的通知(洞农字【2023】13号)	示范片创建	项目参与农户	1、双季稻示范片400元/亩; 2、基点双季稻示范片750元/亩; 3、再生稻示范片200元/亩; 4、连体大棚30元/平方米(大棚总面积不少于2000平方米); 5、分体大棚20元/平方米(分体大棚总面积不少于2000平方米)。6、早稻集中	0739-7130446	
78	洞口县水利局	困难移民临时生活救助	困难移民临时生活救助	移民救助	《关于做好库区移民春节慰问及困难移民个人补助发放工作的通知》(洞水字【2023】108号)	用于慰问年老移民和困难移民生活补助	年满70周岁以上直补移民; 因患病、受灾或其他原因导致生活困难的直补移民	年满70周岁以上直补移民300元/人; 困难移民个人补助视情况补助500-1000元/户	0739-7140827	